富蘭克林年曆手冊的祕密

西洋人文經典第88-89講延伸閱讀

「我深信冥冥中存在著神明，祂關愛優秀的品格，而得到祂的關愛的人，一定會非常快樂。」

這是一位受人敬重的、有品德的人

美國制憲代表皮爾斯（Pierce Butler，1744-1822）曾經這樣說富蘭克林（Benjamin Franklin，1705-1790）：

「上帝似乎都聽他的話，閃電也讓他關在金屬棒中。」

富蘭克林是個科學家、出版家、外交家，但是最爲人所傳頌的，卻是他是一位真正有品德的人，品德，造就了人們對他的信任，因此，也造就了他多彩多姿的一生。

一個受人敬重的人，一定是一個有品德的人，而一個有品德的人，必定是一個「冷靜」、有「理性」的人。他的人格特質在於：隨時能將自己置身於事外，擺脫情緒，冷靜並準確地讓自己擁有一個從容不迫的態度。美國總統林肯（Abraham Lincoln，1809-1865）與政治家富蘭克林，都是以這種方法，成爲一位優良品格的人。

一次，林肯和一位法官下棋，他的兒子羅勃跑過來告訴父親該吃飯了。林肯答應著說：

「好，好。」

可是他正下得專注。羅勃第二次來催促時，林肯又是這樣答應著。

當羅勃第三次來催促時，看到林肯答應之後仍舊沒有起身的意思，羅勃後退一步，一腳將棋盤踢得比林肯的頭還高，棋子頓時撒得滿地。林肯一點也沒有生氣，他竟然微笑地說：

「這下可好，法官，我想我們只能改天再下。」

這就叫「修養」！他讓自己心靈成爲一望無際的廣闊汪海，縱使風雨交加，也見不著波濤。另一位美國政治家富蘭克林也具有這種人格特質，富蘭克林傳記的作家曾說：

「無論私生活或公職生涯，富蘭克林經常以旁觀者的角度，好奇地探視各種活動的進行，儘量不躬親參與。遇到他懷疑不對的事，則報以搖頭淺笑。」

訂定德目，做為自己行為的目標。

富蘭克林是如何做到的呢？

他的自傳中，他運用了二種方法來砥礪自己。

一、他訂定自己所要做到的德目，並定義這些德目，當成自己行爲的目標：

（一）節制：食不能太飽，飲不可過量。
（二）沉默：不說廢話，不說對別人、對自己無益的話。
（三）秩序：東西要有條理地擺放，做事情要有規律。
（四）果決：對要做的事要果斷地下決定，決定以後一定要完成。
（五）節儉：不能浪費錢財，任何一筆花費都要於人於己有益。
（六）勤勞：珍惜時光，要常做有益的事，少有不必要的舉動。
（七）真誠：不欺騙他人使人受到傷害，思想上要純潔正派、對人說話誠懇。
（八）正直：做自己分內的事，不得迴避義務，或與人爲惡。
（九）中庸：不走極端，不對他人懷有報復心理。
（十）潔淨：身體、衣著服飾和生活的居所，務必要清潔整齊。
（十一）平和：不爲生活瑣事、平常的意外或無法避免的不幸而心緒難平。
（十二）忠貞：萬萬不能因縱欲而使精神萎靡、身體虛弱，甚至使自己或他人的名聲或者安寧受到傷害。
（十三）謙遜：效法耶穌和蘇格拉底。

	日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沉默		*					
秩序	*	*		*		*	*
果決	*	*			*	*	
節儉		*	*			*	
勤勞						*	
真誠							
正直							
中庸							
潔淨							
平和							
忠貞							
謙遜							

他說：

「我把每種德行寫在一頁上，訂成一個小冊子。用紅墨水在每頁都打上豎線，把它分成7列，每列代表一星期中的一天。如果那一天犯了一種錯誤，我就在交叉的格子上畫個小黑點。」

他又說：

「我循規蹈矩地檢視每一項美德，力求讓自已在下一星期裡，兩行都沒有黑點。如果順利的話，我就一直繼續下去，直到把所有的美德形成。這就像一個在花園中除草的人一樣，他不可能一次除掉所有雜草，這是力所不能及的事情。但是，如果一次只鋤一種雜草，鋤完一個以後，再鋤另一個，漸漸地就能夠完全實現目標了。我希望能看見自省考核表裡的黑點，一點點地消失，我會因此而受到鼓舞和安慰。」

最後，他在這本小冊子裡，寫下了自己的座右銘：

「我深信冥冥中存在著神明，祂關愛優秀的品格，而得到祂的關愛的人，一定會非常快樂。」

富蘭克林小檔案

班傑明．富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，1706年出生於北美新英格蘭的一個小商人家庭。少年時期，因家境貧困而輟學，12歲就在哥哥的印刷廠裡當學徒，透過自學，掌握了政治、科學、歷史、文學等多方面的知識，同時透過自學，能夠熟練運用法語、義大利語、西班牙語和拉丁語。1726年他開設了自己的印刷工廠。他發明了避雷針、兩用眼鏡、新式火炮和路燈，並與傑弗遜起草著名的美國「獨立宣言」。

富蘭克林將自己的成長經歷和成功的故事，以書信形式記錄下來，自1771年動筆至1788年完成了「富蘭克林自傳」，是一部具有劃時代意義的傳記作品。這部傳記，一經問世，立刻被翻譯為法文而搶購一空。

其受到世人青睞的原因有三：

第一：因為富蘭克林是個傳奇人物，人們希望藉由這本書學習富蘭克林成功的祕訣；

第二：富蘭克林寫出了「美國夢」，「到美國發財致富」成了影響力很大的口號；

第三：這部書在美國文學史上有舉足輕重的影響，它打破了當時的寫作常規，成為一部小說自傳體，被譽為「清教徒的『奧德賽』」和「世界上最優秀的自傳之一」。

但是富蘭克林這一生最大的成就，除了用自身的魅力和影響力，匹馬單槍獲得法國的二千萬軍援，並使法國派兵援助，造成美國獨立革命成功之外，他在美國制憲會議上的一席演講，成功地團結各州代表，使美國憲法得以順利通過，更使他成為美國建國史上最有功勞的人物之一。

這篇演講開端，他舉了一段小女孩的話，來表示他的立場：

「一位女孩說：姊姊，我不知怎麼了，我所碰到的人，除了我自己之外，沒有人永遠是對的。」

富蘭克林繼而堅定地指出，一個人不可能是完美無缺的，目前這一部憲法已是接近所能期望的最佳境界，而且通過施行的優點，遠大於其不通過造成的壞處。於是美國憲法才得以通過。

1970年4月17日，富蘭克林在費城逝世，美國百姓為他舉行了最隆重的葬禮。富蘭克林以自身的努力，創造了一個不朽的神話，堪稱是世界上少見最出色的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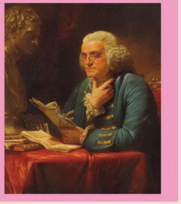

1767年，富蘭克林到法國，受到法國人的熱烈歡迎。1776-1785年，富蘭克林被派到法國任代表美國的專員，很受法國社會各階層的歡迎。由於出使法國十分成功，取得對剛誕生的美國非常重要的法、美軍事同盟，以及談判簽訂了1783年的「巴黎條約」。當1785年富蘭克林回到美國時，他對美國獨立作出的貢獻，只在華盛頓之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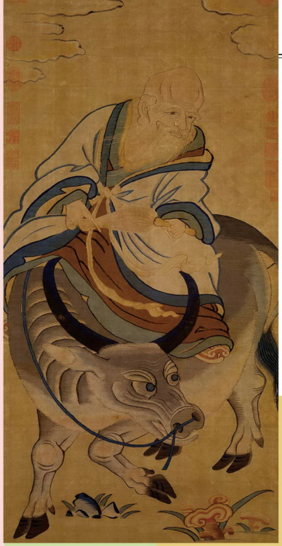

「老子」並非消極

中國人文經典第15-16講延伸閱讀

「『道』是可以用『語言』闡明的，只不過用『語言』闡明的『道』，是無法窮盡表達永久不變的『道』的。」

道可道，非常道。

一般人對「道德經」第一章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」的解釋是這樣的：

「如果用『語言』闡明的『道』，就不是永久不變的『道』。」

但是，這兩句話，不都是「語言」嗎？既然「語言」如此不堪，無法表達永久不變的「道」，那麼，老子爲什麼要用「語言」寫五千言「道德經」呢？因此，值得我們思考的是：這兩句話除了表示「語言」的無能外，難道沒有積極的含意嗎？

我們如果試著注重「可」這個字，我們可將這句翻譯得更具有積極的含意：

「『道』是可以用『語言』闡明的，只不過用『語言』闡明的『道』，是無法窮盡表達永久不變的『道』的。」

處處是呈顯「道」的處所

這樣的翻譯，會與傳統的詮釋極不相同，不但不會全然否定「語言」所表達的「道」，而且「語言」本身也具備著彰顯「道」的功能。

我們作個比喻：「語言」猶如一個小孩，傳統的翻譯認爲：小孩是不可能說出真理的，因此小孩的話，唯一的意義就是，讓人超越，不要停留在孩子的話裡頭；而現在的翻譯，小孩的話也是具有意義的，因爲孩子的話語，也是呈顯「道」的處所。一點點的差異，卻會使得經文意義大不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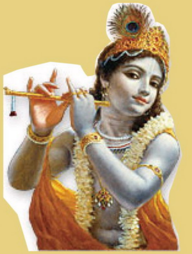

Krishna克利希那

西洋人文經典第104講延伸閱讀

大約在5000年前，地球被很多化成人形的妖怪給統治了。雅度國由惡王剛沙（Kamsa）所建，他引發大型的戰爭，把敵國毀滅，帶走所有的男人成為他的奴隸，從此，世界開始不安寧，每個人都害怕這些人形的惡魔，不知道他們又要使出什麼手段來殘害這個世界。

大地之母，也就是保護地球的布米女神，對大地發生的事情感到憂傷及痛苦。於是，她將自己變成一隻白色的母牛，然後來到大梵天（Brahma）的住所要求幫忙。

女神所變的白牛流著淚出現在四手之神大梵天（Brahma）的眼前，她訴說大地所遭受的痛苦，大梵天聽了也深深感到不安，可是他卻告訴女神：

「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。」女神知道神都是被動的，需要我們主動積極地懇求，所以女神不斷地苦苦哀求，大梵天終於答應要向至高無上的大神毗濕奴懇求解決之道。

大梵天呼請天上所有的神和女神，請他們跟他一起去找毗濕奴。在宇宙最高處須彌山，有一個牛奶海，它不像我們所喝的牛奶一樣會毀壞，而是品質很好而且擁有神奇力量的牛奶所構成的，當然也不會毀壞囉。

所有的神來到牛奶海，他們向毗濕奴祈禱。毗濕奴不久之後出現在九蛇床座椅上。所有的神都跪下唱著讚美的頌歌，唯獨大梵天靜靜地坐著沈思。毗濕奴馬上就知道大梵天的心中在想什麼事情了，他告訴大梵天：

「請你不要擔心，我會化身成克利希那去解決地球的災難。請你告訴所有的神，大家都必須降生在雅度國，幫助我除害。」大梵天很高

（文接第四版）